

证券代码：000035

证券简称：中国天楹

公告编号：TY2025-23

中国天楹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公司内部担保额度调剂情况

中国天楹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天楹”或“公司”）分别于2025年4月27日、2025年6月10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和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具体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29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以及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2025年度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TY2025-13）。

为满足子公司融资需要，公司在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授权范围内，将全资子公司吉林天楹新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吉林天楹”）未使用的担保额度中20,000.00万元调剂至全资子公司东辽天禾农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辽天禾”）。本次调剂的金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1.83%。本次调剂担保额度的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担保方	被担保方	已审批的新增担保额度	调剂前尚未使用的担保额度	本次调剂的担保额度	调剂后可用担保额度
中国天楹	吉林天楹	680,000.00	580,000.00	-20,000.00	560,000.00
	东辽天禾	0	0	20,000.00	20,000.00

上述调整系公司在股东大会授权批准的担保总额内所进行的调整，本次担保调剂事项无需再次提交公司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

二、担保情况概述

（一）担保事项一

公司全资子公司吉林天楹新能源有限公司与吉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辽源分

行（以下简称“吉林银行辽源分行”）签订《借款合同》，吉林银行辽源分行向吉林天楹提供人民币 100,000.00 万元的一年期项目前期贷款，用于支持公司在辽源地区离网风电项目与制氢制醇化工项目的建设。同时公司与吉林银行辽源分行签订《保证合同》，为主合同项下吉林天楹对吉林银行辽源分行所负债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具体担保事宜以《保证合同》为准。

（二）担保事项二

公司全资子公司东辽天禾农业有限公司获得吉林银行辽源分行提供的人民币 20,000.00 万元流动资金循环贷款额度，用于支持公司在辽源地区以玉米秸秆为主的绿色生物质原料的土地流转及规模化种植。公司对东辽天禾在前述贷款额度内实际产生的债务提供连带责任担保，具体担保事宜以公司与吉林银行辽源分行签署的《最高额保证合同》为准。

三、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担保事项一

- 1、公司名称：吉林天楹新能源有限公司
- 2、成立日期：2023 年 10 月 20 日
- 3、注册地点：辽源市经济开发区温州城二期金领国际 C 号楼-701
- 4、法定代表人：曹德标
- 5、注册资本：100000 万人民币
- 6、经营范围：许可项目：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供电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新兴能源技术研发；新材料技术研发；发电技术服务；风力发电技术服务；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生物质能技术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风电场相关系统研发；森林固碳服务；碳减排、碳转化、碳捕捉、碳封存技术研发；节能管理服务；环保咨询服务；认证咨询；新能源原动设备制造；新能源原动设备销售；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软件开发；数据处理服务；互联网数据服务；工业互联网数据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气体、液体分离及纯净设备制造；工程管理服务；智能输配电及控制设备销售；电

力行业高效节能技术研发；输配电及控制设备制造；海上风电相关系统研发。（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7、与公司关系：系公司全资子公司，公司持有其 100% 股权。

8、信用情况：信用情况良好，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二）担保事项二

1、公司名称：东辽天禾农业有限公司

2、成立日期：2024 年 04 月 17 日

3、注册地点：辽源市东辽县白泉镇永清路 007 号

4、法定代表人：杨栋

5、注册资本：10000 万人民币

6、经营范围：一般项目：谷物种植；豆类种植；树木种植经营；草种植；蔬菜种植；水果种植；花卉种植；薯类种植；油料种植；食用农产品初加工；食用农产品批发；食用农产品零售；土地整治服务；农业专业及辅助性活动；农作物栽培服务；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农业机械销售；农、林、牧、副、渔业专业机械的销售；农业机械服务；机械设备销售；农林牧渔机械配件销售；通用设备修理；农林牧副渔业专业机械的安装、维修；肥料销售；化肥销售；农作物种子经营（仅限不再分装的包装种子）；休闲观光活动。（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牲畜饲养；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粮食加工食品生产；食品生产；农作物种子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7、与公司关系：系公司全资子公司，公司间接持有其 100% 股权。

8、信用情况：信用情况良好，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四、保证合同的主要内容

（一）担保事项一

1、合同主体：

保证人：中国天楹股份有限公司

贷款人：吉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辽源分行

借款人：吉林天楹新能源有限公司

2、主合同：贷款人与借款人之间签订的编号为吉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辽源分行 2025 年固借字第 YKGS002 号与 YKGS003 号的《借款合同》及其修订、补充协议和其项下单项协议。

3、主债权：主合同项下的债权构成本合同之主债权，包括但不限于本金、利息、违约金、赔偿金、实现债权的费用、因主合同借款人违约而给贷款人造成的损失和其他所有应付费用。

4、保证方式：本合同保证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

5、保证期间：本合同保证期间为主债权履行期届满之日起 3 年。

（二）担保事项二

1、合同主体：

保证人：中国天楹股份有限公司

贷款人：吉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辽源分行

借款人：东辽天禾农业有限公司

2、主合同：贷款人与借款人签订的《循环借款合同》及其修订、补充协议和其项下单项协议。

3、被担保最高债权额：本合同特别约定的被担保债权之最高本金余额及合同通用条款所确定的期间内发生最高额债务之的利息、违约金、赔偿金、实现债权费用等所有应付费用之和。

4、保证方式：本合同保证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

5、保证期间：本合同保证期间为主债权履行期届满之日起 3 年。

五、董事会意见

吉林天楹与东辽天禾均为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全资子公司，公司为其提供担保能有效提高其融资效率，有利于加快推进辽源地区新能源项目的整体建设进度。公司对吉林天楹与东辽天禾拥有绝对控制权，能够对生产经营与项目建设做到切实有效的监督和管控，财务风险处于公司有效的控制范围之内；且被担保子公司资产状况良好，无不良贷款记录，本次担保不会损害上市公司及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担保皆系其为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向相关机构申请贷款而提供的担保，没有其他对外担保，公司实际累计对子公司担保总额为103.89亿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95.03%。公司无逾期担保贷款，无涉及诉讼的担保金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的损失金额。

七、备查文件

- 1、中国天楹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 2、中国天楹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 3、相关协议文本。

特此公告。

中国天楹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6月18日